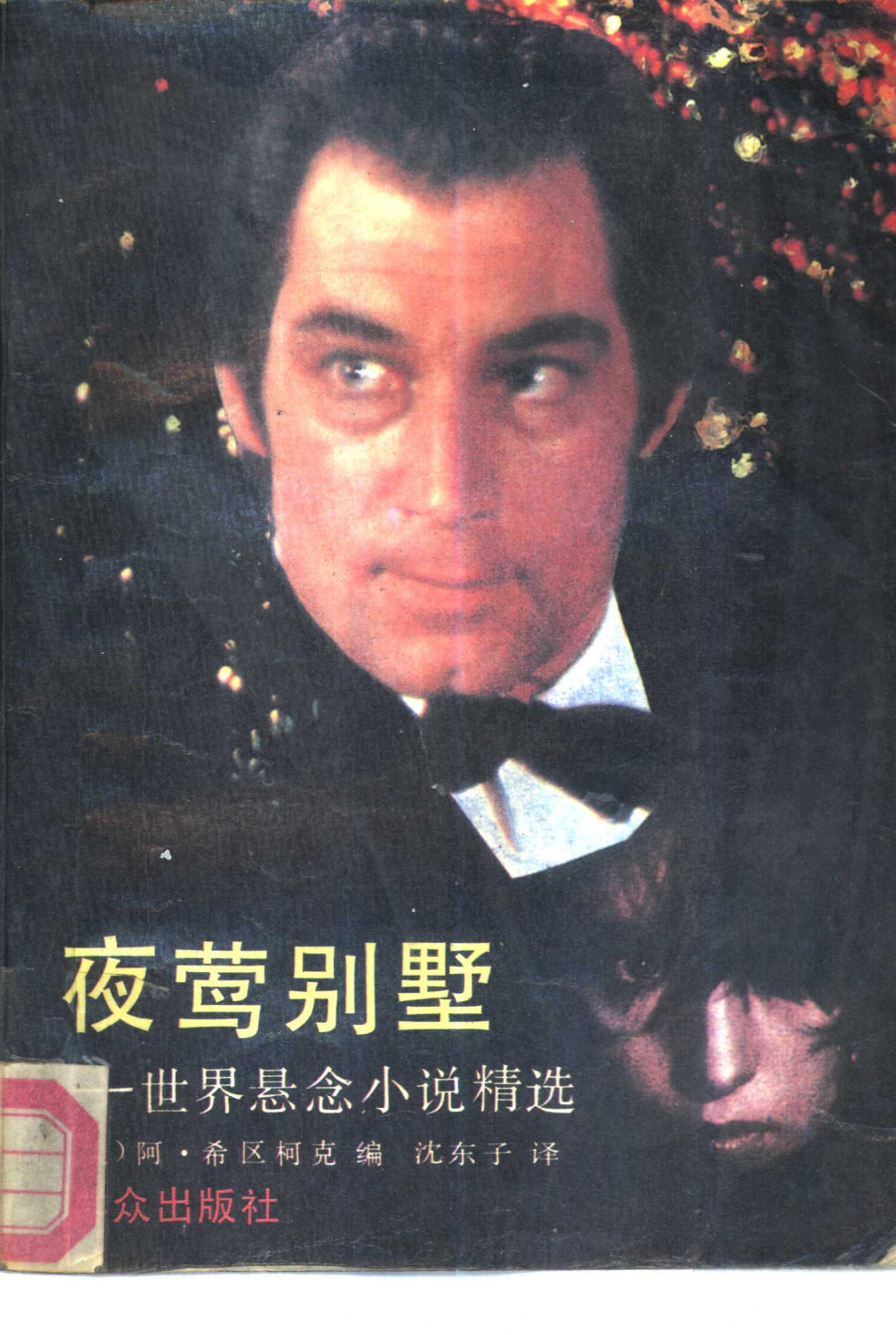




夜莺别墅

—世界悬念小说精选

阿·希区柯克 编 沈东子 译

众出版社

I14
63
1

夜 莺 别 墅

——世界悬念小说精选

(美)阿·希区柯克 编

沈东子 译

065377



女子学院 0024562



(京)新登字093号

夜 鹭 别 墅

(美)阿·希区柯克 编 沈东子 译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通县振兴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25印张 147千字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7-5014-0797-5/I·241 定价：4.00元

印数：00001—15000册

简 介

本书是以《三十九级台阶》、《飞越疯人院》等作品称著于世的悬念大师阿·希区柯克所编，共收入17部欧美名家悬念杰作。读来令人倾倒称绝。本书最大的特点是故事情节与作品结构精伦无比，不读完最后一个字你便恍若如在雾中。如《女房东》，掩卷之后才知女主人嗜男色，为将前来投宿的男客留住，将他们一一做成了标本；《摆脱乔治》——劳拉千方百计地摆脱前夫乔治对她的迫害，乔治终于死了，读者也松了一口气。然而最后一刻，死去的乔治还是把劳拉推入了陷阱。按希区柯克的话说，“这是一部非常要命的书”，“开始阅读时，请挑选一个独守空房的时间，如果家里有人，离他们远点。”

译 本 前 言

沈 东 子

据说希区柯克在成为悬念大师之前，最拿手的活计是根据恐怖小说改编电影剧本。为此他研读过从爱伦·坡^①到罗·阿德·达尔^②的大多数英美恐怖小说和神秘小说作家的作品，并在电影界独辟蹊径，拍摄了一大批新颖奇特的悬念电影，如《蝴蝶梦》、《三十九级台阶》、《眩晕》、《飞越疯人院》等，为世界电影的发展作出了独特的贡献，被法国电影学家萨杜尔称之为“影界莎士比亚”。希氏独具个性的导演风格不仅为广大影迷所仰慕，而且赢得了众多好莱坞大明星的敬佩，褒曼、施奈德和格兰特等都以能在他导演的片子里担任角色为荣，麦多娜则因为未能如愿而抱憾不已（希氏已于1980年去世）。

希区柯克以悬念电影大师闻名世界，那么何谓悬念小说呢。据希氏自己解释：“一篇悬念小说并不单纯是在讲述这是谁干的，比较好的说法应该是他何时会干。”也就是说，悬念小说比较注重故事的发展过程，注重渲染各种气氛，让读者以更为紧张的心理状态去关注小说主人公的个人命运，

①爱伦·坡(1809—1849)，美国作家，西方侦破小说和恐怖小说先驱。

②罗·阿德·达尔(1916—1990)，英国作家，擅写恐怖惊悚小说。

为他们的各种遭遇担惊受怕。

早期悬念小说有点类似哥特式小说^①，通常以年轻女人作为主角，一个单纯的女人忽然发现自己置身于某种极易被坏蛋伤害的环境当中，比如破败的庄园、颓塌的旧宅以及古堡寺庙等等，恐怖场面一再出现，女主角的生命屡屡受到威胁，贞操时时遭人觊觎，直到最后爱战胜恨，善战胜恶，光明的力量将饱受惊吓、万分可怜的女主人公从黑暗中救出，有情人终成眷属。象夏绿蒂·勃朗特的《简·爱》在很大程度上就可以归入此类。这类小说比较符合妇女敏感多思的心理，因而往往受到女性读者的青睐。比较典型的例子是英国女作家达芙妮·杜穆里埃写于1938年的小说《吕贝卡》。小说描写了年轻单纯的女主人公婚后在阴森恐怖的曼陀丽庄园里的生活，庄园里处处都有庄园主前妻吕贝卡不散的阴魂在游荡。吕贝卡是某种不祥的象征（与《简·爱》中罗彻斯特前妻的形象几乎如出一辙），她在整部小说中从未露面，但读者无时不感到她的存在以及她对女主人公造成的威胁。希氏把《吕贝卡》改编成了电影（中文译名为《蝴蝶梦》），结果大获成功，声誉甚至超过了原著。

此后悬念小说又染上了一些恐怖神怪小说的色彩。作家让主人公生活于恐惧中，让读者和主人公一道经受心灵的磨难。这类小说的始祖无疑为爱伦·坡，他在《鄂榭府的塌陷》中率先描写了停尸房里的敲打声——原来妹妹还没有死，披头散发地爬出棺材扑进哥哥的怀抱里。本书收入的罗尔德·达尔的《女房东》也同样令人惊骇。小说叙说一个英

^①哥特式小说，即描写女人受坏蛋威胁的一种文学形式，通常将爱情故事与神秘事件融合在一起。因背景多取荒凉的哥特式建筑物而得名。

国少年深夜抵达一座陌生的城市，在寻找旅店时落入一个开小客栈的女房东之手。那女人性格乖戾，喜好男色，她用什么方式占有前来投宿的年轻男子呢？他们将他们制成标本保藏起来。再如《摆脱乔治》，女演员劳拉时时梦见前夫乔治那双邪恶的眼睛在朝她眨动，总也摆脱不掉他的纠缠，甚至在与第二任丈夫出门度蜜月时，也被迫带上乔治的尸体。她好不容易躲藏起来，以为已经摆脱了他，可是却在洞房里看见那双眼睛在朝她眨动。这不由得让人联想到爱伦·坡的《丽姬姬》：男主人公在另一个女人的眼睛里看见了美丽的丽姬姬那双忧伤的大眼。小说中的悬念都要到最后才被点破，而且往往极为自然，令人叹服。

悬念小说的最大特色，也就是与其他形式小说最为不同之处，显然在于对环境气氛的渲染。作家通过对某种特定场景的描述，引起读者的警觉，继而不由得为小说主人公的处境担忧起来，总想尽早知道结局，总希望主人公能摆脱困境，憋在心里的一口气要待到水落石出后才能吐出，从而达到了作家制造悬念的目的。其实所谓悬念，就是要让读者兴奋起来，愿意将作品一口气读完。通俗些的说法就是增强作品的可读性。说穿了，悬念不过是作家运用的一种艺术技巧，制造悬念就是想让自己的故事变幻出一点意思出来，让人愿意读，读过之后愿意回味，而且能回味出一些滋味来。比如萨姆伯洛特的《恐怖岛》，因为有了母子雕像这个悬念，于是一篇本来似乎很荒诞的小说立刻变得新颖起来。小说描写一位好奇的艺术品爱好者只身来到爱琴海上的一座希腊孤岛，发现了一组举世罕见的雕塑精品。所有的岛民都象躲避灾难一般躲避它，连看都不敢看一眼，可他

却偷偷踏上了阒无人迹的海滩，结果在沙滩上遇到了以蛇为发的戈根姐妹。碰到戈根姐妹后主人公又怎么样了呢，小说没有继续往下写，而是象叙说另一个故事似的描写了古希腊神话中关于戈根姐妹的传说，于是读者在阅读这个传说时，也就明白了那组雕像的由来和主人公的必然结局。悬念小说构思布局的手法之高由此可见一斑。

希氏是否曾经有意将本书收入的几篇小说改编为电影，译者尚不得而知，但这几篇小说符合希氏口味，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也就是说，这几篇小说算得上是较为出色的悬念小说作品。希望读者诸君读过本书后对西方悬念小说能有一点初步的了解，当然也希望作家们读过本书后能多少获得一些启发，从而创作出中国自己的悬念小说佳作。

1991.9.25 桂林

我最喜欢的几篇悬念小说

[美国] 阿·希区柯克

到乡下度周末时，朋友总会塞给我一本书。近来我忽然意识到，通过电视我已经与你们度过了许多时光，可是从未表示过谢意。因此，我想到了这部书。当然我并不认为我的朋友会白白地把书交出来，不过这没关系，你会觉得很划算的。

绝大多数序言总是罗罗嗦嗦地解释为什么选中了某篇小说，选编者几乎立刻就成了道歉者。这部书里的小说之所以被列入这部书，只有一个原因，这原因已由书名清楚说明。我只能说我喜欢它们，并且非常希望你们也会喜欢。

一篇悬念小说并不单纯是在讲述这是谁干的，比较好的说法应该是他何时会干。我并不认为如果我告诉你，在这些故事中某某人在做某事，我就泄露了什么机密，因此你不该抱怨事先没有警告你。

有人说阅读神秘小说或悬念小说可以消除一个人心中的杀人欲念，让他去欣赏那些时时想犯但又因为缺少勇气而未能付诸实践的罪行。如果此话当真，那么我认为读这种书可以使所有被压抑的欲望——或者至少是正常的欲望得到发泄。我深信这里的几篇迷人故事足以了结关于真实是否比虚

构更奇特的无聊话题。

我不想花太多的时间来介绍这些小说。记得亨利·詹姆斯^①在谈到诸如此类的序言时说过，当一篇文学作品被滔滔不绝地介绍给读者时，当小说被过分仔细地加以阐述、解释和评注时，那情景就象是一位就餐的客人被警察押送着带进了屋内。希望这是我最后一次做这种事。我宁愿让你们感到这位你们敞开门户迎进的就餐者纯粹是一位陌生人，而周围见不到任何胡乱嚷嚷的警察。

好了，如果你此刻急于想钻进书中，我们最好现在就开始（最后插一句，据我所知，实际上唯一喜欢钻进书中的是我地下室里的蛀虫）。等你开始阅读时，我建议你挑选一个独守空房的时间。如果家里有人，离他们远点。书中有的是教你如何做到这一点的办法。现在就把所有的灯都关掉吧，捧起书在睡觉前读完一篇故事。如果读完后还想再读一篇，那也可以，不过可要当心，读得太多可不大好。总之，这是一部非常要命的书。

^①亨利·詹姆斯(1843—1916)，美国作家，其作品擅长心理分析。

目 录

译本前言	沈东子	(1)
我最喜欢的几篇悬念小说		
.....	阿·希区柯克	(1)
夜莺别墅		
.....	[英] 阿·克里斯蒂	(1)
蓝十字架		
.....	[英] G·K·切斯特顿	(24)
恐怖岛		
.....	[英] W·萨姆伯洛特	(40)
女房东		
.....	[英] 罗尔德·达尔	(52)
斜眼	[英] G·切斯特顿	(64)
墓园小路		
.....	[俄] 列昂纳德·罗斯	(78)

- 温柔的一摸……………[美]曼·拉宾(81)
- 笨蛋……………[英]C·海厄(93)
- 巴德先生了不起的念头
……………[英]D·L·萨耶(103)
- 发不准S音的人
……………[英]G·C·索恩利(112)
- 战争……………[美]迈尔尼(126)
- 摆脱乔治……………[美]罗伯特·阿瑟(129)
- 红发会……………[英]柯南道尔(147)
- 圆锥体
……………[英]H·G·威尔斯(158)
- 侏儒……………[美]雷·布雷德伯里(171)
- 碗底的果子
……………[美]雷·布雷德伯里(186)
- 失踪的人们……………[美]杰克·芬尼(200)

夜莺别墅

· [英] 阿·克里斯蒂 ·

“再见，宝贝。”

“再见，亲爱的。”

艾丽克斯·马丁倚着小花园的门，目送丈夫朝山庄方向走去，身影越来越小。

他的影子一闪，很快便消失了，但是艾丽克斯仍旧一动不动，眼睛里流露出梦幻般的神情。

艾丽克斯·马丁并不漂亮，甚至也算不上好看，但是脸孔上洋溢着她以前的朋友从未见过的欢欣和温柔。她过得并不轻松，15年来，从18岁到33岁，她得自己照料自己（其中7年还要照料生病的母亲）。她做过打字员，细心，能干，头脑灵活，然而生存的苦斗耗蚀了她年轻脸庞上的温柔的线条。

是的，她曾经爱过一个人，狄克·温迪福德，一位小职员。虽然表面上他俩只不过是好朋友，但是艾丽克斯心里明白，他爱她。为了

多赚些钱供弟弟上学，狄克干活十分卖力，因此没有向她求婚。

忽然，时来运转，姑娘出乎意外地从每天的沉闷生活中获得了解脱。一位表亲死了，留给艾丽克斯一大笔钱，好几千英镑呢。这下艾丽克斯可自由自在啦。她迫不及待地准备与狄克成婚。

可是狄克却不热情。他从未明确表示过对她的爱情，此时更不想这样做。他躲着她，变得沉默寡言，闷闷不乐。艾丽克斯很快便明白了原委。她成了有钱的女人，狄克的自尊心不容许自己向她求婚。

她喜欢他这一点，正躊躇着是否应该首先开口，这时第二件出乎意外的事情发生了。

在一位朋友家，她遇见了杰拉尔德·马丁。他疯狂地爱上了她，不到一星期便请求她嫁给他。艾丽克斯一直认为自己沉稳富于理智，然而此时完全乱了方寸。

她用这事刺激狄克。狄克气得几乎不能言语。

“那人完全是个陌生人！你根本不了解他！”

“我知道我爱他。”

“你怎么能知道——一个星期内？”

“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得花上11年，才知道自己是否爱上了一个姑娘。”

他的脸孔变得死白。

“我一见到你，就爱上你了。我想你也是。”

艾丽克斯很坦率。

“我也这样想，”她承认，“那是因为我还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爱情。”

狄克再次冲动起来，先是苦苦哀求，继而威胁恫吓——要惩处那个取代他位置的人。艾丽克斯惊异，在这位她自以为已经很了解的男人身上，竟蕴藏着这么炽烈的感情的火焰。

天空明朗，她倚着木门，回想着那次会面。

结婚已经一个多月，她过得很幸福。但是不时有一刹那的不安闪过脑海，破坏了她的幸福感。不安的原因是狄克·温迪福德。结婚后她有三次做了一个同样的梦。虽然每个梦的场景有所不同，但是主要情节都是相似的。她看见丈夫倒地死了，狄克·温迪福德站在一旁。她清楚是狄克杀了他。

如果说这已经够可怕了的话，还有比这更可怕的，而所有这一切在梦中都显得那样合乎情理，称心如意。她，艾丽克斯·马丁，非常乐意看到他死去。她朝凶手伸出感激的手，向他表示谢意。每次梦境都是同样的结局：她扑进狄克·温迪福德的怀抱里。

她从未跟丈夫谈起过这个梦。使她烦恼还不是这一点，难道这是预兆——对狄克不利的预兆？

艾丽克斯被房间内刺耳的电话铃声从沉思中唤醒。她奔进屋内，拿起话筒。突然，感到一阵晕眩，一手扶住墙壁。

“你说是谁？”

“怎么啦，艾丽克斯，你的声音怎么啦，我怎么听不出来。是狄克。”

“哦！”艾丽克斯说，“哦，你——你在哪儿？”

“旅游者之家——是这个名字，对吗？就是山庄里的那家小客店。我休假，在附近钓鱼。我晚上吃过饭后去看看你们二位，行吗？”

“不行，”艾丽克斯叫道，“你别来！”

一阵沉默后，又响起了狄克的声音，音调与刚才略有不同。

“对不起，”他温和地说，“我是不应该打扰你们——”

艾丽克斯急忙打断他。他一定认为她的举动有点反常。是的，是有点反常，她的脑袋一片纷乱。

“我只是想说——我们今晚要出去，”她解释说，尽量使自己的声音平缓些，“你愿意——你愿意明晚来吃饭吗？”

但是狄克还是感觉到她的语调里缺少温柔。

“谢谢了，”他仍旧温和地说，“我随时都可能走。我在等一位朋友。再见，艾丽克斯。”他停了一下，又用老朋友的口吻急忙补上一句：“祝你走好运，亲爱的。”

艾丽克斯挂上电话，松了一口气。

“他不应该来，”她自言自语，“他不应该来。哦，我这样做多傻！幸好他不会来。”

她从桌子上拿起一顶老式圆帽，又走进花园，仰头望着镂刻在大门石壁上的四个大字：

夜 莺 别 墅

“真是一个富有诗意的名字，不是吗？”结婚前她曾经对杰拉尔德说。他呵呵直笑。

“你是个可爱的小姑娘，”他爱怜地说，“我真不相信你从未听过夜莺唱歌。我真高兴你没听过。夜莺只为情侣歌唱。到了夏天的傍晚，我俩会在自己家外面的院子里听到的。”

艾丽克斯站在别墅的门廊前，回忆起后来他俩真的听见

了夜莺的啼鸣，不由高兴得笑了起来。

是杰拉尔德选中夜莺别墅的。他兴冲冲地找到艾丽克斯，告诉她他为他俩找到了理想的住处——简直是一粒明珠！当艾丽克斯见到它时，一眼便爱上了它。它的位置很僻静——距最近的山庄也有两英里——但是别墅本身优雅极了。它的外表很有魅力，内部设有舒适的盥洗室，热水装置，电灯和电话，艾丽克斯真是一见倾心。但是后来他们很失望，杰拉尔德发现房主，一位大阔佬，只卖不租。

杰拉尔德·马丁有些财产，但是大部分入了信用股票，拿不到现钱。他至多只能筹到1000镑，而房主索价3000镑。艾丽克斯已经被它迷住了，这时她毅然拿出自己的一半财富，买下了它。就这样，夜莺别墅成了他们的家。但是过了没多久，艾丽克斯却感到一点懊丧：用人们都受不了荒野的寂寞，谁也不愿来。幸好她做过家务活，煮饭烧菜，收拾房间还挺内行，只是修剪花坛的事不得不从最近的山庄找来了一位老头。他每星期来两次。

艾丽克斯正绕着别墅漫步，忽然惊异地看见老花工正忙着给花坛浇水。她感到惊异，因为他总是星期一和星期五来，而今天是星期三。

“怎么回事，乔治，你在这儿干什么？”她走近他，问道。

“我想您有点意外吧，夫人。是这么回事，星期五山庄那边有表演会，我想，假如我用星期三代替星期五一次，马丁先生和他的好太太是一定不会介意的。”

“当然不会，”艾丽克斯说，“愿你玩得痛快。”

“谢谢。”乔治说，“夫人，我想在您出门以前问问您对这些花坛还有什么吩咐。您估计什么时候可以回来，夫